

香港神託會靈基營  
Stewards High Rock Center  
婚禮証婚及婚紗攝影租借場地申請表

本地人士/團體訂營申請表

生效日期：13/03/2017

類別(可☑多項)：神託會屬下單位(單位名稱：\_\_\_\_\_ ) 教會/學校/非政府機構 私人

申請人姓名：\_\_\_\_\_ 先生/女士(必須年滿 18 歲)

電話：(手提)\_\_\_\_\_ (住宅)\_\_\_\_\_ (傳真)\_\_\_\_\_

電郵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婚禮証婚 (三小時場地租借)		
日期	時段(三小時)	人數

婚紗攝影 (四小時場地租借)		
日期	時段(四小時)	人數

預計 (入營時間) \_\_\_\_\_ (離營時間) \_\_\_\_\_

租借項目	租借時段	可使用場地	設備	收費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婚禮証婚	三小時	(A1)活動室 1	新人化妝場地 (包括: 冷氣、桌椅、大鏡、屏風及掛衣架)	HK\$3500
		(H)賀慧靈紀念堂(最多 50 人)	證婚場地 (包括: 冷氣、長桌、椅、有線咪 2 支、電子琴、譜架、講台、螢幕及投影機)	
		(G)操場(及外圍地方)	指示牌以供指示證婚場地之用、戶外長桌椅及涼亭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婚紗攝影	四小時	(A1)活動室 1	新人化妝場地 (包括: 冷氣、桌椅、大鏡、屏風及掛衣架)	HK\$2000
		任何一個活動室 (請註明: _____)	室內拍攝 (包括: 冷氣、長桌及椅/梳化, 詳細資料可參閱後頁)	
		(G)操場(及外圍地方)	戶外拍攝 (包裝: 戶外長椅及涼亭)	
<b>總額：</b>				<b>\$</b>

1. 本營地接納一年內留位。請先致電/電郵留位, 待職員答覆是否有足夠場地租借。
2. 申請人須於留位日起計 3 天內, 寄回、傳真或電郵填妥之申請表格, 本中心收到申請表後, 即會寄回、傳真或電郵「申請結果通知書」, 請依通知書上的繳款日期繳交費用。申請人須於留位日起計 14 天內繳付全數費用。後加費用餘額請於入營前一個月付清, 否則本中心有權不予接受後加之申請。已繳交之費用, 除非因颱風訊號影響, 否則一律不會退回。
3. 以上證婚服務收費只包括場地租借費用, 但不包括場地佈置及證婚牧師或律師費用。而婚紗攝影收費亦不包括攝影師及化妝服務, 如對不包括項目有興趣可另行報價。
4. 若留位日相距租借日期不足 1 個月, 申請人須於留位日起計 7 天內寄回、傳真或電郵申請表, 並繳付全數費用。逾期未收到有關資料及全數費用, 將作取消申請論, 恕不另行通知。
5. 費用可以支票繳交, 支票抬頭請填上「High Rock Christian Centre」, 並於背面清楚註明「婚禮証婚或婚紗攝影租借場地申請」、申請人名稱及租借日期, 寄回中心。本營地保留租借安排之最終決定權。

續下頁

額外租借活動室及場地資料:

活動室名稱	活動室面積	可容納人數	活動室設備	費用
(H) 賀慧靈紀念堂	約 740 平方呎	30-50 人	冷氣、椅、有線咪 2 支、電子琴、譜架、白板及白板筆等	港幣\$140/小時
(A1) 活動室 1	約 300 平方呎	15-30 人		港幣\$100/小時
(A2) 活動室 2	約 370 平方呎			
(A3) 活動室 3				
(S1) 偏廳 1	約 250 平方呎	15 人以下	冷氣、梳化、CD 機、白板及白板筆等	
(S2) 偏廳 2				
(G) 操場(BBQ)	約 880 平方呎	30-50 人	/	港幣\$130/小時
<b>其他收費項目</b>				<b>費用</b>
(L) LCD 投影機				港幣\$95/小時

額外租借活動室及場地申請:

日期	/		/		/		/	
活動室 及 時段	活動室	時段	活動室	時段	活動室	時段	活動室	時段
	( )	-	( )	-	( )	-	( )	-
	( )	-	( )	-	( )	-	( )	-
	( )	-	( )	-	( )	-	( )	-
共用小時	小時		小時		小時		小時	
每日費用	\$		\$		\$		\$	
其他收費 項目	其他項目	時段	其他項目	時段	其他項目	時段	其他項目	時段
	( )	-	( )	-	( )	-	( )	-
	( )	-	( )	-	( )	-	( )	-
	( )	-	( )	-	( )	-	( )	-
共用小時	小時		小時		小時		小時	
每日費用	\$		\$		\$		\$	
總額：\$ _____								

1. 如申請者需租借超過一個活動室或以上，要視乎營地使用情況，並需於入營前一星期內方可額外申請。
2. 活動室以先到先得形式租借，額滿即止，本營地保留最終決定。
3. 所有活動室租借時間為 08:00 至 22:00。最少租借 1 小時，其後可有每半小時收費。租借戶外地方(如操場)，請先向營地查詢使用情況，方可確定申請。如有超時使用，逾時 15 分鐘作半小時計，半小時作 1 小時計，本營地有權限制申請者超時使用。
4. 16 人以上之團體可優先租借活動室，惟營地會按人數及先後次序接受其申請，額滿即止，營地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申請人簽署：\_\_\_\_\_

職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職員專用:

團體印鑑 (註冊團體/機構適用)
------------------